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2012年5月17-23日，曼谷

临时议程项目4(a)

管理事项：关于亚太经社会 2010-2011 两年期评审活动的报告

关于亚太经社会 2010—2011 两年期评审活动的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内容提要

本报告总结归纳了秘书处在 2010—2011 两年期内所开展的重点评估和评审工作的主要结果和建议、以及亚太经社会为实施这些建议所采取的步骤。

报告还综述了秘书处与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开展工作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工作协调的现行安排，并介绍说明了亚太区域协调机制的职能、决策和成果。

经社会不妨利用本报告中提供的资料对亚太经社会未来工作的方向和重点提供指导。

目 录

章 节	页 次
一、 导言.....	2
二、 2010—2011 两年期内亚太经社会各项评估和审查所 提出的主要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秘书处所采取的相关行动.....	3
三、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协调机制.....	6
A. 亚太区域协调机制.....	6
B. 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	8
C. 与联合国和国际对等机构的正式安排.....	9
D. 与各次区域机构的关系.....	9
四、 结论.....	10
附件	
亚太经社会 2010—2011 两年期间开展的各项评估和审评工作.....	12

一、 导言

1. 本报告(两年期评估报告)的宗旨是向经社会提供有关亚太经社会工作成果的实证资料,介绍秘书处为提高工作质量和加强对成员国实行问责制所做的努力。报告总结了 2010 年和 2011 年开展的重点评估的主要结果和建设、以及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为落实这些建议所采取的步骤。此外,根据经社会以一份决议的方式作出的授权,秘书处对各项评估报告作了总结归纳,作为独立的会前文件提交。若评估以跨部门主题、方式方法或服务为重点,则将之纳入有关管理事项的议程项目中;若评估直接涉及某一具体次级方案的工作,则将之纳入相关次级方案的议程项目。

2. 根据有关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与为亚洲及太平洋服务的其他联合国组织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开展合作的第 67/14 号决议,本报告还综述了秘书处与在亚太区域开展工作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工作协调的现行安排,并介绍说明了亚太区域协调机制的职能、决策和成果。

3. 2010—2011 两年期内,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落实了 3 项评估和 13 项评审工作¹(详情见本文件的附件)。本报告的主要侧重点是各项评估的关键性结果和建议以及秘书处所采取的相关行动。

¹ 亚太经社会的评估进程根据各自的管理安排分为“评价”和“评审”两类。详情见亚太经社会《评估指南》,网址为 www.unescap.org/pmd/evaluation.asp。

4. 在报告所涉期间，在支持秘书处加强其评估职能的努力方面建树了重要的里程碑。在其关于加强经社会秘书处评估职能的第 66/15 号决议中，经社会重申了评估作为加强秘书处对成员和准成员实行问责制的方法的重要性，因为在评估工作中提供了有关秘书处所开展的各项工作和战略活动的业绩和相关性的实证资料。为此，经社会请执行秘书确保对秘书处的方案工作(包括各司、次区域办事处和区域机构的工作)进行定期评估。

5. 根据经社会的上述请求，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已按照亚太经社会两年期评估计划开展了多项评估和评审，对秘书处的次级方案、项目或其他举措的业绩进行评估。评估计划为以透明和前后一致的方式查明各项评估和评审并为此编制预算、以及为寻求相关立法机构的批准提供了一个框架，而且还综述了计划并开展的各项评估工作，以便使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得以做好充分准备。

6. 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对 2010 年亚太经社会的施政和组织构架进行的一项审计结果，报告所涉期间进行了重大的机构改革。此项审计的目的是评估亚太经社会是否已建立了有效的施政机制，在履行授权过程中制订、管理和监督其工作方案和资源利用情况。针对亚太经社会的结构改革问题共提出了 23 项建议，内容涉及提高资源分配的透明度、加强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机构、简化赠款的管理、重组原先的方案管理司、将各次区域办事处的工作与实质性部门相结合、以及精简会议服务。有关亚太经社会组织效能举措的重要工作为统筹及时地讨论和实施监督厅的各项建议提供了一个及时的平台。截至 2011 年底，几乎所有各项建议都已得到贯彻实施。

7.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之前，秘书处于 2009 年修订了《亚太经社会监测和评价制度概览》，并启动了《评价指南》。² 此外，还开发了一个评估追踪系统，目的是对通过评估来提高业绩的做法进行监测。这些举措有望提高评估的质量，并进一步营造出一种风气，利用评估产生的信息来加强学习，改善业绩和问责。

二、2010-2011 两年期内亚太经社会各项评估和审查所提出的主要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秘书处所采取的相关行动

8. 在次级方案层面，秘书处对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减少灾害风险次级方案的工作进行了评估，并对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进行了评审，目的是审评该次级方案及太平洋办事处在工作方案实施中的相关性、效率和有效作用，并查明亚太经社会的相对优势以及对其他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工作的增值作用。各项评估都由独立评估人员完成，并遵循联合国评估小组所订立的评估规范和标准。

² 见《亚太经社会监测与评估制度：监测与评估制度概览和评估指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编号：E.10.II.F.11)，网址为 www.unescap.org/pmd/evaluation.asp。

9. 对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减少灾害风险次级方案的评估工作是在报告所涉期即将结束的时候启动的。初步调查结果表明，秘书处有必要继续提高并扩大内部合作以及与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包括其他联合国实体)外部合作的质量和范围。该项评估还建议，该次级方案应审查其能力开发方面的各项工作，以便将重点放在亚太经社会的相对优势上，并再次强调有关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方面的分析和规范工作，而且要加强其内部工作方案和项目监测和评估制度。评估的最后结果以及秘书处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将在随后的会议上向经社会汇报。

10. 在拟定 2011—2013 年的能力开发项目以及 2014—2015 年的战略框架的背景下，秘书处已把首要重点放在各司之间通过司与司之间开展的工作和项目来开展合作方面。各实务性事务司和办事处在规划过程初期就交流并探讨了共同开展工作的各项提案，从而以参与和透明的方式将有限的资源分配用于能力开发项目。

11. 对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进行的评审是为了明确如何加强该办事处，以便更好地为太平洋成员和准成员的需求服务。预计这项评审还将汲取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作为一个次区域办事处的经验教训，从而有利于亚太经社会另外三个次区域办事处的运作。这项评审发现，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已建立了能够照顾到太平洋岛屿成员国需求的若干核心工作领域，因此对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地区的相关性至关重要。这项评审充分说明有必要加强太平洋办事处的工作与曼谷的实质部门工作之间的接轨，以便提高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地区整体工作的全面影响。这些建议还包括要明确说明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的核心职能、包括各实务部门和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各自的作用、责任和权力，而且要求秘书处将这些内容作为管理通告/指令记录下来。秘书处目前正在确定对各项建议的管理措施和后续行动。

12. 对亚太经社会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海啸、灾害和气候防范多捐助方信托基金的评审是在 2011 年年中进行的，其依据是该基金的监测和评估框架，允许每三年进行一项独立评估。这项评审注意到若干积极的成果。现已建立了一个用于海啸预警的有效网络和区域协调机制，包括标准操作程序和模拟演习的机制。国家层面的海啸预警能力大大提高，一旦再次发生海啸时将有助于拯救生命。从整体情况看，作为目前用于区域海啸预警的为数不多的财政资源之一，该基金确实发挥了作用。注意到区域综合多灾害预警系统的建立是一项重大成就，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做出了特殊贡献。提高对玛克兰海啸灾害的认识是该基金的另一项独特成就。该评审还注意到施政机制、管理程序和与联合国合作伙伴协调的效率。秘书处根据这项评审的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改善了该基金的范围、作用和优先领域，拟定了战略通讯和资源调动计划，使更多的合作伙伴和机构参与对融资项目提案的同行审查，提高了基金各项目之间的协调一致，而且加强了对小国或资源较少的国家的重视。

13. 2010—2011 两年期内，亚太经社会参与了对通过联合国发展账户(详情见本文件的附件)资助的 6 个项目的评审工作。该发展账户由

经济及社会事务部进行管理，为促进联合国发展议程优先领域的能力开发项目提供资金。这些项目系由联合国秘书处各部门、包括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以及各区域委员会来实施。这些审查工作对项目的主要结果和成果进行系统评估并吸取经验教训，以便为后续项目和行动提出建议，改善今后的项目实施工作。这些审查提出了下列若干共同的想法和建议：

(a) 首先，对某些项目而言，项目的拟定需要进行更加具体和详细的需求和问题分析，而且还需要有一个细心的、参与性的规划阶段，才能确立自主权，所以这些项目的重点不够突出。因此，建议要进一步强调问题分析，根据目标受益方的需求突出重点；

(b) 其次，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在项目文件中确定预期成就时雄心勃勃，尤其是从落实这些项目的现有资源来看，并监测和评估框架、包括指数的拟定应更加注重成果，以便对项目成就进行恰如其分的评估。这些项目审评显示，要对照其最初的成果框架来对项目成果进行评估是一项挑战；

(c) 最后一点，在若干项目中提出了项目干预行动的可持续性问题的。建议项目应建立在与其他各区域和次区域实体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和合作安排的基础上，从而做到相得益彰，实现优势互补，扩大资金来源，包括私营部门资金来源，并鼓励项目利益攸关方提供实物捐助。

14. 上述看法和建议已反映在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于 2011 年发布的用于联合国发展账户第八栏项目文件编制的修订指南中。尤其是进一步强调，要确保项目的拟订满足可持续性的要求，要有牢固的监测和评估框架，包括按照具体、可衡量、可实现并定性、具有相关性和现实性、有时限、及时、可追踪和定向的 (SMART) 标准来拟订各项指数，并且在提交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之前要经过内部质量审查过程。在亚太经社会，申请发展账户资金的项目文件必须经过由内部质量保障小组进行的相关项目评估过程。

15. 在报告所涉期间，亚太经社会环境与发展司对其由韩国国际合作署出资的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生态效率水基础设施开发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项目、以及由韩国国际合作署和其他合作伙伴出资的“绿色增长能力开发方案”项目进行了评审。这些评审工作使环境与发展司了解了这些项目的积极成果，并根据各成员国在这些项目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成果的需求，对后续工作提供了指导。

16. 根据经社会有关《亚洲及太平洋交通运输发展釜山宣言》和《亚洲及太平洋交通运输发展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2007—2011 年)》实施情况的第 63/9 号决议，亚太经社会交通运输司对《交通运输发展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2007—2011 年)》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评审。这项审查的实质性建议介绍了第二届交通运输部长级会议(已于 2012 年 3 月举行)的政策文件编制情况，并对涵盖 2012 至 2016 年的

《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³ 的拟定工作提供了指导。在实际操作方面，这项审查建议通过加强互联网信息传播等方式强化《区域行动方案》的沟通和倡导工作。

17. 贸易和投资司对亚太贸易研究与培训网(贸易网)第二阶段(2007—2010年)进行了评审。这项审查对未来方案的规划以及第三阶段的运作方式提供了看法。针对贸易网的财政可持续性提出了一项重要建议。为此，贸易和投资司详解说，真正的可持续性是贸易网过渡依赖单个捐助方(目前是国际发展研究中心和亚太经社会)所带来的风险。为了减少这种风险，贸易投资司同意把重点放在利用现有资金最大限度地扩大影响，并将融资来源多样化，包括与培训参与方以及贸易网各成员机构做出费用分摊安排。

三、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协调机制

18. 根据经社会第 67/14 号决议，以下内容提要综述了秘书处是如何履行其授权并与在亚太地区开展业务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工作协调的，并介绍说明了亚太区域协调机制的职能、决策和成果，包括秘书处是如何利用协同增效作用和其他方面的效率，可将之作为一种协调模式运用。内容提要中特别介绍了 2011 年对在区域协调机制监督下开展工作的各专题工作组所进行的一项调查提供的反馈意见、以及秘书处提供的有关亚太经社会在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于 2011 年启动的题为《区域层面的发展问题与联合国系统》⁴ 的专题研究的背景下与联合国和非联合国区域机构开展合作和协调的全面意见。

A. 亚太区域协调机制

19.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8/46 号决议所设立的区域协调机制为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政策协调一致以及促进联合国实体及其发展伙伴之间在解决区域发展问题方面的合作提供了一个重要工具。该机制还为在全球层面表述区域性关切和优先事项提供了一个重要手段，并在全球、区域和国家议程之间扮演了桥梁的角色。该机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开展工作，重点是查明共同的关切和优先，在应对区域挑战方面发挥联合国系统在亚太区域的协同增效作用。

20. 区域协调机制的成员包括 30 个联合国及其附属实体，包括亚洲开发银行和世界银行。目前，有六个专题工作组作为区域协调机制的辅助机构开展工作：普及教育、环境和灾害风险管理、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卫生、国际移徙(包括人口拐卖问题)、贫困与饥饿。每个工作组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国成员机构共同担任主席。作为区域协调机制的会议召集方，亚太经社会负责向秘书处提供必要的服务，使

³ 见 E/ESCAP/68/9，第一章。

⁴ 非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济委员会、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2011年11月，纽约)，网址为：<https://www.un.org/regionalcommissions/PrintRegionalDimensionStudy.pdf>。

其得以从整体上支持该机制(尤其在执行层面)，而且对商定承诺进行监测并采取后续行动，其中包括确保在区域协调机制及其各工作组内部和互相之间进行高效互动和信息披露。

21. 亚太经社会于 2008—2009 年进行的一项区域制图研究为区域协调机制的工作奠定了关键性基础。⁵ 该项研究查明了亚太区域联合国机构各项工作方案的优先工作领域，从而有助于加强统一与协调，并为明确机构的相对优势领域提供了依据。这项研究除其他外，还特别查明了现有的区域协调框架以及各区域方案协调方面可能存在的结构性障碍。

22. 区域协调机制的附加值从其伞状构架下所开展的多种多样的联合活动中可见一斑。通过亚太经社会/亚行/开发署区域千年发展目标伙伴关系对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进行的区域联合评估就是此方面的一个实例。自 2001 年始，这一伙伴关系每年联合发表亚太区域千年发展目标报告，在各个高级别论坛倡导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政策，并就千年发展目标数据收集、分析和报告问题开展能力建设活动。这项三方举措是世界首创，在全球被称为“最佳实践”。它保证了本区域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发出一致的声音，协助建立区域统一平台并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提出了一个明确的行动计划。区域协调机制为加大联合国对纳入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的投入以及调查结果的有效传播和利用提供了一个重要平台。

23. 另一个例子就是区域协调机制在为联合国机构协调投入联合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之间更广泛关系提供工具方面所发挥的作用。通过在区域协调机制监督下于 2008 年和 2010 年之间开展的题为《携手共进：东盟与联合国》^{6 7} 的专题研究，联合国系统作为一个整体协助回顾了东盟取得的各项成就、以及在几十年之久的东盟—联合国伙伴关系背景下需要共同推进的那些领域。

24. 当前以及最近通过区域协调机制及其工作组推动开展联合活动的若干例子包括：(a) 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一份区域机构间出版物；(b) 秘书长“联合起来制止对妇女的暴力”运动在区域层面的启动和实施；(c) 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区域咨询小组的成立；(d) “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工作的全球战略”的区域实施；(e) 普及教育十年期结束进展说明编制；(f) 秘书长妇女和儿童保健联合行动计划的实施；(g) 2010 年移徙与发展全球论坛亚太区域筹备会议的召开。作为高级别方案委员会的一部分，区域协调机制又进一步成为就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执行协调局所确定的优先行动交流区域最佳实践和经验教训的论坛，从而为高级别方案委员会会议上的事项提供了重要的区域视角。

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区域规划专题研究：2008-2009 年亚洲及太平洋联合国实体区域方案中的优先工作领域”(曼谷：2008 年，联合国)。

⁶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9.II.F.3 (2008 年刊)。

⁷ ST/ESCAP/2585 (2010 年刊)。

25. 秘书处于 2011 年对区域协调机制各专题工作组所作的一项自我评估调查肯定了区域协调机制作为一个载体所具有的价值，各联合国实体可通过该机制加强政策协调、就区域问题和趋势交流信息与分析、以及查明并实施各项联合活动。各专题工作组汇报说，它们各自有自己的职权范围和年度工作计划，而且平均每年召开三至六次正式会议。有些时候，专题工作组的成员包括东盟等次区域实体、国际金融机构和民间社会代表。为了显示相互合作的决心，支持各项联合工作的资源通常由参与机构以实物捐助的方式提供，以及用于特定目的的特资金或(在两种情况下)通过专题工作组共同信托基金安排来提供。

26. 建议不断加强区域协调机制作用的领域包括：(a) 加强与各相关专题工作组之间的联系；(b) 加强与次区域层面各联合国机构和专题小组的联系；(c) 增加对专题工作组资源库的机构捐助，包括通过联合筹资安排提供的捐助；以及(d) 根据专题工作组的年度工作计划加强对已取得的成果进行联合监测和汇报。

27. 此外，亚太经社会还担任了联合国青年问题区域机构间小组的主席和秘书处。这一小组的设立是为了支持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⁸ 千年发展目标以及影响年轻人的各项国际公约和法律文书的区域实施；其成员包括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以及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其工作方案的重点是下列四个领域：开展宣传、共享信息和建立网络、加强合作与协调以及传播最佳实践和经验教训。

B. 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

28. 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其前身为区域主管团队)是对区域协调机制的补充，并为亚太经社会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进行协调和互动提供了另一个重要工具。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是为了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组于 2005 年启动的，由联合国开发署亚太区域局主任担任主席，成员有 18 个联合国机构，包括亚太经社会。它的中心作用是为取得国家层面的成果发挥领导作用，提供战略指导和支持。其中一项特别重点的是支持国家层面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发援框)进程。通过参与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的方案支助组，亚太经社会积极参与了若干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进程，尤其是把工作重点放在区域和次区域合作方面。

29. 在提高联合国机构之间的协调一致、并利用有限的资源真正实现价值最大化方面，区域协调机制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各自都是重要的工具。为了加强区域协调机制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之间的联系，区域协调机制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亚太区的会议都尽可能地以相互衔接的方式举行。

⁸ 大会 1996 年 3 月 13 日第 50/81 号决议，附件。

C. 与联合国和国际对等机构的正式安排

30. 亚太经社会与联合国和其他国际对等机构的协调与合作通过一系列谅解备忘录得到进一步巩固。这些由亚太经社会在执行秘书层面签署的备忘录主要确定了优先合作领域和共同合作安排。以亚行、劳工组织和开发署(后者作为与各区域委员会签订的一项全球谅解备忘录的一部分)为例,每年在高级管理层面举行正式磋商。磋商的议程一般包括审议对各项共同合作领域所进行的联合规划研究,审议先前共同承诺的执行进展情况,审查经验教训,并查明今后 12 个月期间的主要优先事项。这些会议由亚太经社会和相关机构轮流担任主席并召集,以协商一致的方式作出决策。

31. 除了正式的谅解备忘录安排之外,亚太经社会与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进行日常协调与合作的例子亦为数众多。从发表联合报告,协调联合国在亚洲及太平洋减少灾害风险(与国际减灾战略机构间秘书处)以及环境可持续性(与亚行和环境署)领域的做法和外援工作,到共同举办区域活动,如《艾滋病毒/艾滋病政治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各项承诺进展情况评估亚太高级别政府间会议,其中就涉及亚太经社会与七个联合国实体间的伙伴关系。⁹

D. 与各次区域机构的关系

32. 正式谅解备忘录安排还为与各区域和次区域机构开展合作提供了重要基础,其中包括东盟、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经济合作组织(经合组织)、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中亚区域经济合作(中亚合作)方案、以及上海合作组织(上合组织)。

33. 亚太经社会与东盟的关系表明,通过此类安排可以取得何种成果。2011 年 11 月 19 日的《东南亚国家联盟和联合国之间的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¹⁰ 特别提到与亚太经社会(包括其作为区域协调机制召集方的身份)之间的“密切关系”。如上所述,与区域协调机制成员伙伴关系的重点之一就是题为《携手共进:东盟与联合国》的出版物,作为联合国对 2008 年⁶ 和 2010 年⁷ 举行的东盟峰会的贡献。该出版物回顾了东盟在区域一体化方面取得的进展、联合国机构多年来对它的支持、以及今后若干年间两大组织之间深化相互合作的机遇。

34. 2010 年东盟峰会成果通过下列各项承诺确保进一步加强东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协调:(a) 定期交流最佳实践和能力建设举措,从而进一步促进和保护人权;(b) 通过一系列东盟—联合国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就预防性外交、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等问题交流经验与最佳实践;(c) 根据峰会通过的《东盟-联合国灾害管理合作联合宣言》的呼吁,编写和实施一项共同的《东盟-联合国灾害管理战略合

⁹ 见 E/ESCAP/68/13, 第 68 段。

¹⁰ www.aseansec.org/documents/19th%20summit/UN-JD.pdf 。

作计划》；以及(d) 合作支持实施《东盟一体化倡议第二套工作计划》、以及《东盟互连互通总计划》。¹¹ 这些承诺即为亚太经社会与东盟的直接接触提供了一个重要框架，也得到了亚太经社会作为区域协调机制召集方作用的支持。

35. 为了进一步说明与各次区域机构等达成的各项协议是如何为协调工作和创造协同增效确定具体的工作优先，现将亚太经社会若干谅解备忘录之下的商定优先事项总结归纳如下：

(a) 南盟：环境、卫生与人口、农村发展、两性、交通运输；

(b) 经合组织：交通运输与物流、环境、能源、减少灾害风险、以及统计；

(c) 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贸易和投资、能源、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社会 and 经济发展；

(d) 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卫生、统计、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交通运输、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减少灾害风险；

(e) 中亚区域经济合作：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经济、贸易、以及交通运输；

(f) 上合组织：经济和贸易、能源、交通运输和通信、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信息和通信及空间技术、以及减贫工作。

四、 结论

36. 如本报告所述，2010—2011 年期间所开展的评估和评审工作不断提供有关亚太经社会在次级方案和项目层面的业务表现及相关性的实证资料。这些信息提高了亚太经社会的业绩、并指导了全机构范围的变革。各项评估建议的重要后续行动正在实施之中，其目的是：加强亚太经社会各实质性部门之间的内部协作与合作以及与其他区域与次区域组织的外部合作、改善内部方案与项目规划及其监测和评估系统、澄清秘书处各次区域办事处相对于各实质性部门的职能、制订通信与宣传战略、以及支持秘书处在资源调集方面的各项努力。亚太经社会管理层承诺并负责实施后续行动，为此批准开展一项评估管理应对和后续行动、并建立一个追踪后续行动执行进展情况的内部系统。

37. 此外，秘书处还将继续记录和评估它是如何在区域协调机制的背景下履行其授权、并与在亚太区域运作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其他联合国组织和国际组织对等机构协调工作的。在区域协调机制方面，有关各成员国所开展的活动和联合工作的信息将保留在其网页上（为亚太经社会整体网页的一部分）。

¹¹ www.asean.org/documents/MPAC.pdf 。

38. 以上所介绍的经验显示了建立正式协调与合作框架(包括与主要合作伙伴签定谅解备忘录)所具有的价值,包括通过按商定承诺开展定期联合审查和规划的进程以及开展共同合作的过程;此种做法将有助于提高透明度和问责制。同时凸显出来的是必须确保把与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协调和协同增效作用纳入亚太经社会工作规划、执行、监测与评估的各个方面。如上所述,秘书处近年来无疑在这些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必须不断审查进展情况、所汲取的教训和仍然存在的差距,以便最大限度有效和高效地利用有限的资源,确保取得包容性和可持续的成果,从而解决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广大民众所面临的各项发展挑战。

附件

亚太经社会 2010–2011 两年期间开展的各项评估和审评工作

主题	评估类别	评估类型	完成年份
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办事处	评审	次级方案	2011 年
亚太经社会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减少灾害风险次级方案	评估	次级方案	最后确定之中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亚太统计所） ^a	评估	次级方案	2010 年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亚太信通技术培训） ^b	评估	次级方案	2010 年
亚太经社会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海啸、灾害和气候防范多捐助方信托基金	评审	其他	2011 年
发展账户项目：改善残疾衡量和统计工作，支持《琵琶湖千年框架》和《区域普查方案》	评审	项目	2010 年
发展账户项目：非正规部门和非正规就业衡量区域间合作	评审	项目	2010 年
发展账户项目：亚洲及拉丁美洲生态效率和可持续城市基础设施开发	评审	项目	2011 年
发展账户项目：亚太区域弱势社区通过信通技术切入点建立知识网络	评审	项目	2010 年
发展账户项目：基础设施开发和基本服务提供能力建设公私伙伴关系联盟方案	评审	项目	2010 年
发展账户项目：在千年发展目标中加强社会包容性、两性平等和健康的增进	评审	项目	2010 年
绿色增长能力开发方案	评审	项目	2011 年

主题	评估类别	评估类型	完成年份
亚洲及太平洋具有生态效率的水基础设施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评审	项目	2011年
《亚洲及太平洋交通运输发展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2007—2011年)》	评审	项目	2011年
亚太贸易研究与培训网(贸易网)，第二阶段，2007—2010年	评审	项目	2010年
《亚太人口期刊》	评审	项目	进行中

- a 本项评估的结果已于 2010 年 5 月向经社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作出了汇报 (E/ESCAP/66/19 及 Add.1)。
- b 本项评估的结果已于 2010 年 5 月向经社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作出汇报 (E/ESCAP/66/18)。